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

## 行政检查通知书

深环光明检通（2026）338号

深圳广成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91440300058982254T：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二十四条，决定对你单位实施行政检查，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行政执法人员信息

姓名：王振鹏 行政执法证号：19020015374

姓名：朱君辉 行政执法证号：19020015770

### 二、行政检查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年4月27日（9时0分）至2026年4月28日（23时0分）

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华宝实业公司第20栋102、第38栋101

### 三、行政检查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第二十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环境监察机构和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有权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被检查者应当如实反映情况，提供必要的资料。实施现场检查的部门、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为被检查者保守商业秘密。

#### 四、行政检查内容及方式

检查内容：污染物排放情况、排污登记情况等；检查方式：  
现场检查。

请你单位提供下列材料、物品和必要和工作条件，配合行政检查人员依法开展各项检查活动。如拒不配合检查，你单位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材料、物品清单：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等。

(二) 到场配合行政检查的人员：法定代表人/相关授  
权委托人等。

(三) 其他：无。

#### 五、行政检查频次

本次检查系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年度行政检查  
频次上限：  次，本次为第  次。

本次检查系根据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  
应检查对象申请媒体曝光其他：  发起的行政检查，  
不受年度行政检查频次上限限制。

#### 六、权利告知

(一) 如你单位发现存在行政执法人员不出示行政执  
法证件等违反规定实施行政检查的情形，有权拒绝接受检  
查。

(二) 如你单位认为行政执法人员与检查工作有直接  
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可以申请回避。

是否同意回避的决定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并告知你单位，回避申请审查期间不停止行政检查。

(三) 你单位有权监督行政检查工作全过程，如认为行政检查侵犯你单位合法权益，有权投诉举报、依法获得救济。

(四) 其他\_\_\_\_\_。

说明：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检查对象，一份交生态环境部门留存；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本文书一式三份，检查对象、生态环境部门和第三人各执一份。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联系人、联系方式：王振鹏  
075588212281

受送达人：当事人无法到场 \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送达方式：邮寄送达 \_\_\_\_\_

送达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光社区华宝实业公司第70栋102

## 涉企行政检查“五个严禁”“八个不得”

一、**严禁**逐利检查，不得接受被检查企业的任何馈赠、报酬、福利待遇，不得参加被检查企业提供的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不得由被检查企业支付消费开支或者将检查费用转嫁给企业，不得强制企业接受指定的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二、**严禁**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不得刻意要求法定代表人到场。

三、**严禁**任性处罚企业，不得乱查封、乱扣押、乱冻结、动辄责令停产停业。

四、**严禁**下达检查指标，不得将考核考评、预算项目绩效与检查频次、罚款数额挂钩。

五、**严禁**变相检查，不得以观摩、督导、考察等名义行检查之实。

# 深圳市生态环境执法人员 执法承诺书

深圳广成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执法方式，规范执法行为，扎实推进依法执法、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廉洁执法、文明执法，我们承诺严格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实施现场生态环境执法检查，遵守行政执法程序，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依法执法，严格保守被检查单位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二）如实记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和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按照“执法普法”要求对被检查单位说明检查情况，不得擅自向被检查单位允诺检查处理意见。

（三）执行公务时态度和蔼，举止文明，言行得体，虚心听取被检查单位的解释和意见。

（四）不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宴请、由被检查单位或请托人支付费用的娱乐、健身、旅游等活动；

（五）不收受被检查单位的任何纪念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

（六）不以任何形式为相关生态环境技术服务机构、第三方服务机构等单位招揽业务；

(七) 不在被检查单位报销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八) 不向被检查单位提出与检查工作无关的要求。

如现场执法人员存在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请拨打12345进行举报反映。

宋君辉 王振鹏  
承诺人：19020015770 19020015770  
2026年4月27日

备注：

检查原因：

执法检查

检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